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意见

临政办发〔2012〕2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县级事业单位，各高等院校：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全面提升财政、财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会计信息质量，根据上级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现就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提出以下意见。

一、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意见

（一）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内容

财政部门借助财政业务综合管理平台，建立一个融集中支付和会计核算为一体的财务核算系统，在保证预算单位“三权不变”（即资金使用权、财务管理权和会计核算权不变）的前提下，统一预算单位会计核算规程和会计核算软件，将市直所有预算单位全部纳入财务核算系统进行管理。各预算单位使用财政部门提供的网络版核算软件独立进行会计核算。

（二）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意见

将市直所有预算单位纳入财务核算系统进行管理，是深化财政改革的重要举措，是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延伸，对于提高预算执行透明度、规范单位财务管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等具有重要作用。

1、利用预算单位会计数据集中的优势，根据需要可以进行数据提取、汇总分析等，有利于及时反馈预算执行信息，提高

预算执行透明度，有利于及时掌握和综合分析预算单位的会计信息，为财政决策提供依据。

2、能够统一规范市直预算单位财务核算行为，便于预算单位财务人员摆脱手工记账的传统记账方式，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单位财务管理水平和会计信息质量的提高。

3、财政部门利用财政业务综合管理平台，将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和会计核算系统有机结合在一起，直接提取支付系统数据生成会计信息，既减少预算单位手工制作会计凭证的工作量，提高工作效率，又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

4、实现资源共享，避免预算单位重复购买软件，降低行政成本，减少不必要财政支出。

5、能够有效预防腐败现象的发生，是科技防腐的新举措，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了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三）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预期目标

将市直预算单位全部纳入财务核算系统进行管理后，财政部门对单位监管能够实现“三个全覆盖”。

1、单位账务实现全覆盖。在 66 个预算单位纳入财务核算系统的基础上，将市直其他预算单位的财务核算全部纳入系统管理，从而实现对所有预算单位的全覆盖。

2、支付监管实现全覆盖。原来对预算单位支付监管主要是直接支付，对授权支付的监管存在盲区，现在新的财务核算系统将授权支付也纳入核算范围，对单位授权支付资金的使用情况也进行监管，从而实现对财政资金支付监管的全覆盖。

3、核算科目实现全覆盖。原来对财政资金支付核算时，只核算到类、款等功能分类科目，现在不仅按照功能分类科目进行核算，而且将核算进一步明细到经济分类科目，从而实现对

核算科目的全覆盖。

二、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原则

(一) 坚持“三权不变”。即预算单位资金使用权、财务管理权和会计核算权不变。

(二) 坚持“两统一、一系统”。即在统一预算单位会计核算规程和统一预算单位会计核算软件的基础上，建立一个财务核算系统。

(三) 坚持“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在将 66 个预算单位纳入财务核算系统进行管理的基础上，分三批将市直其他预算单位纳入。

三、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实施步骤

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工作从 5 月份开始，具体步骤如下：

(一) 培训阶段

为保证改革的顺利进行，需要对预算单位财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使其掌握会计核算软件的操作方法和步骤。由于单位较多，需要分三批进行：

- 1、第一批 70 个单位（5 月份）（名单见附表）；
- 2、第二批 65 个单位（6 月份）（名单见附表）；
- 3、第三批 62 个单位（7 月份）（名单见附表）。

(二) 实施阶段

为便于工作衔接和指导，采取边培训边实施的办法，培训一批，实施一批，稳步推进。

1、第一批预算单位要按原有模式及时完成 4 月份会计核算工作。5 月份培训结束后，指导单位以 4 月末会计资料为依据完成账务初始，使用该软件进行会计核算。

2、第二批预算单位要按原有模式及时完成 5 月份会计核算

工作。6月份培训结束后，指导单位以5月末会计资料为依据完成账务初始，使用该软件进行会计核算。

3、第三批预算单位要按原有模式及时完成6月份会计核算工作。7月份培训结束后，指导单位以6月末会计资料为依据完成账务初始，使用该软件进行会计核算。

（三）后续指导阶段（8月份开始）

对市直所有预算单位会计核算进行业务指导和帮助，推进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工作顺利实施。

四、加强领导，确保改革顺利进行

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将市直所有预算单位纳入财务核算系统进行管理，是深化财政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我市落实中央和省的部署要求，全面提升财政、财务管理水平而采取的一项重要举措。为保证改革的顺利进行，市政府成立由分管市长任组长，监察、人社、审计、财政等部门为成员的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领导小组，负责改革工作的协调督导。各相关部门、单位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密切配合，把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抓紧抓好，确保顺利完成改革任务。

附件：分批实施预算单位名单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八日

分批实施预算单位名单

第一批（70个）

市委办公室、人大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政务大厅管理办公室、文化中心管理办公室、两型办、纪委、党员干部远程教育中心、妇儿活动中心、青少年宫、财政局、高级财经学校、审计局、机关幼儿园、仲裁委、市委接待处、人防办、人防服务中心、中级法院、中级法院机关服务中心、检察院、公安局、公安干校、公安局（兰山分局、罗庄分局、河东分局、高新区分局、河西分局）、看守所、交警支队、交警支队（罗庄大队、河东大队、郯城大队、苍山大队、莒南大队、沂水大队、蒙阴大队、平邑大队、费县大队、沂南大队、临沭大队）、公安交通专业学校、机动车检测站、驾驶员适用性检测站、交警直属（一大队、二大队、三大队）、蒙山管委会、金融办、农委、果茶推广中心、农广校、农村能源研究所、农科院、林业局、林业研究所、种苗站、森林公安局、森林公安局兰山分局、水利局、水利储运站、水利技术培训站、岸堤水库管理处、水产研究所、畜牧局、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畜牧站、动物卫生监督所、水利工程移民工作办公室。

第二批（65个）

地方铁路局、无委会、国土资源局、国土资源局（兰山分局、罗庄分局、河东分局）、土地储备中心、地租征收处、土地勘察规划站、交通运输局、交通运输局（兰山分局、罗庄分局、河东分局）、交通投资公司、运管处、交通规费征收处、交通稽查支队、出租客运管理办公室、公共客运管理办公室、节能监察支队、住建委、工程造价处（工程招投标办）、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处、人民公园管理处、动植物园管理处、建设职工中专学

校、公用事业管理处、市政管理处、数字化城市管理中心、城市道路维护管理处、规划局、城市建设档案馆、城管局、城管执法支队、环卫局、环保局、环保局（兰山分局、罗庄分局、河东分局）、环境监测站、房产和住房保障局、房产事业单位、园林局、园林绿化管理处、园林局事业单位、民航局、公路局、公路局勘察设计院、公路局养护中心、公路局职工学校、公路局交通量观测所、公路局（兰山、罗庄、河东、郯城、苍山、莒南、沂水、蒙阴、平邑、费县、沂南、临沭）公路管理局、公路应急处置中心、公路局路政管理支队。

第三批（62个）

市委党校、计划生育技术指导所、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体育中心、体育学校、文广新局、群众艺术馆、艺术创作研究室、汉墓竹简博物馆、市博物馆、艺术学校、羲之书画院、王羲之故居管理处、市图书馆、艺术剧院、教育局、临沂职业学院、临沂一中、临沂二中、实验中学、师范学院附中、沂水师范附小、师范学院附小、特殊教育中心（聋哑学校、盲校）、教学仪器站、教育考试中心、教育科学研究中心、电化教育馆、沂州实验学校、临沂三十五中、朴园小学、杏园小学、科学技术合作与应用研究院、科技馆、广播电视台、卫生局、疾控中心、血站、卫生学校、卫生局卫生监督所、红十字会、120急救指挥中心、民政局、华东革命烈士陵园、社会福利院、救助管理站、儿童福利院、残疾人康复中心、人社局、社保处、人力资源开发服务管理办公室、临沂市技师学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兰山分局、罗庄分局、河东分局）、药检所、临沂市高级技工学校、饮食服务公司、国资委、民政局社会福利彩票发行中心、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